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ST泰复　　公告编号:2013-022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泰复	股票代码	0004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永刚		
电话	0531-88550409		
传真	0531-88195618		
电子信箱	stock000409@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收入(元)	299,049,612.99	288,690,758.71	3.59%	248,846,68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584,201.22	106,395,433.05	-24.26%	94,810,13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2,545,572.68	88,607,678.58	-18.13%	65,595,17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402,908.33	124,226,433.96	-41.72%	52,164,613.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5	-22.86%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5	-22.86%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5%	12.71%	-4.16%	38.79%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总资产(元)	1,198,423,425.67	1,212,033,047.75	-1.12%	755,047,06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41,975,625.57	836,860,765.06	12.56%	244,444,139.46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股东总数	13,3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5,30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3%	45,979,053	0		
李水义	境内自然人	1.12%	1,913,723	0		
田农		1.03%	1,760,001	0		
杨小华	境内自然人	0.70%	1,201,974	0		
刘柱	境内自然人	0.57%	970,550	0		
方明	境内自然人	0.51%	880,373	0		
张振启	境内自然人	0.47%	811,112	0		
袁修民	境内自然人	0.43%	731,580	0		
叶金泉	境内自然人	0.41%	705,900	0		
梁潇	境内自然人	0.41%	701,29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仅为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在第七届董事会的带领下,管理团队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不断巩固初步建立起的以生物化工产品贸易为业务形态的主营业务 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转变为矿石的开采、加工及矿产品销售,矿业开发及管理咨询,对外投资及资产管理),在围绕主业积极谋求发展的同时,以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为契机,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工作均取得了较好的进展。

(一)生物化工产品贸易稳定增长

公司全资子公司蚌埠丰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发挥在生物化工产品贸易方面的优势,注重销售方面的市场细分和风险控制,已经进入快速发展期,成为公司核心子公司,也是公司重要利润来源,实现了公司以生物化工产品贸易为主营业务的稳定发展和增长。

(二)实施内部控制规范成效显著

公司以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为契机,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已对内控工作进行了专项部署,编制完成《关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于2012年3月29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予以公告。公司已成立了内控建设专门机构,全面负责公司内控建设。公司先后对公司全部人员进行了三次内部控制知识培训,与三家咨询公司就公司内部咨询问题商讨,咨询并确定适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内控方式。

(三)2012年12月7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2012年第35次工作会议审议,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于2013年1月28日实施完毕,通过发行股份购买优质资产,公司转变成为具有较强盈利能力的矿产开发及投资企业。

(四)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2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29904.96万元,实现净利润8058.42万元,实现每股收益0.27元/股。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没有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山东鲁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反向购买	100	657,060,221.18	-1,900,451.61
淮北徐楼矿业有限公司	反向购买	100	238,396,381.88	92,971,957.95
娄烦县鲁地矿业有限公司	反向购买	100	40,018,115.31	-4,015,249.44

2、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处置日净资产	处置日净利润
蚌埠丰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00	10,951,227.06	154,783.71

其中:本年因出售股权丧失了控制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出售日	损益确认方法
蚌埠丰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31日	转让前利润归上市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ST泰复　　公告编号:2013-023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3年3月5日在山东省济南市燕子山东路1号山东行政学院培训楼105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2月22日以传真、当面送达或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8名,董事胡向东先生、宋书爱先生、刘长春先生、郭长洲先生、何宏满先生及独立董事陈志军先生、王爱女士和王乐锦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崔书学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胡向东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向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二、《关于<公司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四、《关于<公司2012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五、《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2年度会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截止2012年12月31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2年度实现净利润80,584,201.22元,由于公司2012年度实现的利润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依据《公司章程》规定,201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七、《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向董事会提交了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审计2012年度会计报表期间,能够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有关审计准则,具备较高的职业道德水准,在科学合理的基础上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出具了客观公正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向公司董事会递交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0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聘请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八、《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一)关联交易介绍

公司控股子公司娄烦县鲁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娄烦矿业)与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鲁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地控股)子公司娄烦县申太选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太选矿)在2013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委托加工铁精粉)。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交易事项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娄烦县申太选矿有限公司	铁精粉精选	32,000,000.00	100.00
合计			32,000,000.00	100.00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娄烦矿业委托关联方将原矿石加工成铁精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为: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市场的原则,根据娄烦申太选厂的选矿成本,采用成本加成10%的方法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委托关联方加工铁精粉是为了充分利用关联方的生产能力优势,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能,实现资源优化配置。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实际情况,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的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本次董事会会议上,关联方董事回避了该表决,其余董事经审议通过了该项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胡向东先生、宋书爱先生、刘长春先生、崔书学先生和郭长洲先生回避表决。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九、《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薪酬方案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参考国内其他上市公司的情况制定,具体薪酬方案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基本薪酬(万元)	董事津贴(万元)	备注
1	胡向东	董事长	36		
2	宋书爱	董事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	刘长春	董事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4	崔书学	董事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5	郭长洲	董事、总经理	30		以总经理身份领取
6	何宏满	董事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7	陈志军	独立董事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8	王爱	独立董事		6	
9	王乐锦	独立董事		6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有关材料后,基于本人的独立判断,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中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董事会对上述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二)公司制定的《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是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发展水平而制定的,有利于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三)同意公司董事薪酬标准,并同意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十、《关于公司子公司2013年贷款事宜的议案》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子公司2013年拟向银行申请贷款肆亿元,明细如下:

(一)公司子公司山东鲁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2013年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办理项目储备贷款壹亿元,期限一年;

(二)公司子公司淮北徐楼矿业有限公司2013年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壹亿元,期限一年,项目贷款壹亿元,期限三年。

(三)公司子公司娄烦县鲁地矿业有限公司2013年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壹亿元,期限一年。

(四)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依据项目进展和经营情况严格按照程序办理上述贷款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特别处理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2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根据审计报告,公司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9,049,612.99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80,584,201.22 元。

2012年12月7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2012年第35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申请获得无条件通过,截至报告日,公司2012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公司转变为具有较强盈利能力的矿业开发和投资企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的规定,公司符合申请撤销其他特别处理的条件,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消股票交易其他特别处理。

是否撤消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十三、《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十四、《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十五、《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细则》请参见2013年3月6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十六、《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3年3月27日(星期三)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三、四、六、七、八、九、十二、十三、十四项议题,会议召开详细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部分议案全文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查阅。

特此公告。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5日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ST泰复　　公告编号:2013-024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3年3月5日在济南市燕子山东路1号山东行政学院培训楼105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2月22日以传真及送达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公司监事慕春英女士、段东女士、宋少芹女士、贾云博先生和康世喆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慕春英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经投票表决,做出了以下决议:

一、《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二、《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三、《公司2012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与会监事审核了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出了如下审核意见:

(一)公司2012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2012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三)在提出本意见时,未发现参与年度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四、《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与会监事审议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对防范风险、确保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保护公司资产的完全与完整起到了重要的作用,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还需要在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完成后进一步调整和完善。

(二)公司依据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建立了内部控制检查监督机构,有关人员已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进行及监督的有效性。

(三)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2年度会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议,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截止2012年12月31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2年度实现净利润80,584,201.22元,由于公司2012年度实现的利润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依据《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会决议,201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审计2012年度会计报表期间,能够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有关审计准则,具备较高的职业道德水准,在科学合理的基础上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出具了客观公正的审计报告。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一)关联交易介绍

公司控股子公司娄烦县鲁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娄烦矿业)与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鲁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地控股)子公司娄烦县申太选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太选矿)在2013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委托加工铁精粉)。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交易事项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娄烦县申太选矿有限公司	铁精粉精选	32,000,000.00	100.00
合计			32,000,000.00	100.00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娄烦矿业委托关联方将原矿石加工成铁精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为: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市场的原则,根据娄烦申太选厂的选矿成本,采用成本加成10%的方法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委托关联方加工铁精粉是为了充分利用关联方的生产能力优势,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能,实现资源优化配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部分议案全文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查阅。

特此公告。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3月5日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ST泰复　　公告编号:2013-025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3月27日 星期三)上午10:00时

(四)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五)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3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燕子山东路1号山东行政学院培训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

4、《公司2012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5、《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2、《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在2013年3月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持受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上述1、2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

(四)登记地点: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登记时间:2013年3月22日—2013年3月26日 9:00-17:00

四、其他事项

(一)会议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燕子山东路1号山东行政学院3号公寓

电 话:0531-88550409

传 真:0531-88195618

邮 编:250013

联 系 人:李永刚 王英楠

特此公告。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5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做出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序号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2、	《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3、	《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	□	□	□
4、	《公司2012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	□
5、	《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6、	《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	□	□
7、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8、	《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9、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1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11、	《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	□
12、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的格内选择一项用"√"明确授意委托人投票,其他空格内划"-"。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ST泰复　　公告编号:2013-026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娄烦县鲁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娄烦矿业)与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鲁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地控股)子公司娄烦县申太选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太选矿)在2013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委托加工铁精粉)。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2012年度		
		交易事项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娄烦县申太选矿有限公司	铁精粉精选	10,580,253.45	100.00
合计			10,580,253.45	100.00

2、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2013年度		
		交易事项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娄烦县申太选矿有限公司	铁精粉精选	32,000,000.00	100.00
合计			32,000,000.00	10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企业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娄烦县申太选矿有限公司	娄烦县盖家庄乡择石村	韩双庆	100.10	精矿粉生产、销售

申太选矿为公司控股股东鲁地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子公司娄烦矿业与申太选矿发生委托加工铁精粉业务往来构成关联关系。

2、关联方情况说明

申太选矿成立于2003年1月,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40123200003219,鲁地控股持有娄烦申太选厂100%股权,申太选矿无自有矿山,不从事铁矿石开采,实际业务仅为娄烦矿业委托加工生产铁精粉。

(二)履约能力分析

申太选矿的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对应向公司支付的交易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极低。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娄烦矿业委托关联方将原矿石加工成铁精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为: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市场的原则,根据娄烦申太选厂的选矿成本,采用成本加成10%的方法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委托关联方加工铁精粉是为了充分利用关联方的生产能力优势,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能,实现资源优化配置。

五、独立董事和中介机构意见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事前已得到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并经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实际情况,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的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本次董事会会议上,关联方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余董事经审议通过了该项关联交易。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5日

证券代码:002145　公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13—031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3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于2013年3月5日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全体9名董事参加了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以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广西中核钛白有限公司(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3-032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145　公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13—32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广西中核钛白有限公司(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进一步提高行业地位,合理调整产能分布,公司拟先行出资300万元(占股比30%),与魏兆琪、张本、刘艳共同投资设立“广西中核钛白有限公司(筹)”(以工商核准为准),拟委派范喜成先生参与公司的筹建设立及项目前期工作。待项目批复、土地审批等工作落实后,公司另行向董事会提交具体投资方案。

2013年3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广西中核钛白有限公司(筹)的议案》。

此次交易对手与本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此次对外投资的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20%,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魏兆琪　男　国籍:中国;身份证号:44520219710707****;住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旭景西街;拟占比25%

张　本　男　国籍:中国;身份证号:34220119760903****;住址:安徽省宿州市墉桥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七里村;拟占比22.5%

刘　艳　女　国籍:中国;身份证号:43022119700822****;住址: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百家咀;拟占比22.5%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西中核钛白有限公司(筹)(以工商核准为准)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广西防城港市(以工商核准为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喜成

出资方式:现金

经营范围:钛白粉、硫酸亚铁的生产、批发零售、研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的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以工商核准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广西金川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在广西防城港市企沙工业园区一期投资40万吨矿产铜项目投产后,每年将副产大量工业硫酸。由于广西防城港市发展循环经济的要求,硫酸等副产品需要再利用,同时越南等地区富产钛矿,故在防城港市地区投资建设钛白粉项目,硫酸和钛矿供应充足,有利于降低物资采购成本,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

由于该项目审批及公司的设立须符合国家相关部门规定,因此仍存在不确定性,相关事项的办理以有关部门审批意见为准。公司将及时披露后续的该公司工商注册登记进展等情况。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6日

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2013-007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2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3月1日-2013年3月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应到12人,实到12人,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以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董事会本日临2013-008《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六日

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2013-008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服装控股”)拟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中期票据。

一、发行方案

1、发行规模: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

2、中期票据期限:不超过5年;

3、承销方式:采用联席主承销商余额包销方式,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此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

4、发行方式: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

5、发行利率:面值发行,发行利率通过簿记建档方式最终确定;

6、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7、发行上市:本次发行的中期票据将于注册后根据公司实际融资需要择机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并交易流通;

8、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营销渠道建设和置换银行贷款。

二、为提高工作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核准机关的意见办理具体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具体决定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期数、发行利率、募集资金用途等与中期票据申报和发行有关的事项;

2、签署必要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等;

3、办理必要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有关的注册登记手续、发行及交易流通等有关事项手续;

4、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必要事项。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中期票据的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